

凤凰·副刊

本版投稿邮箱:ycwbgt@163.com

时光

赶集

□阿棉(宁夏银川)

“爹，你骑得累吗？”十岁的我坐在前杠上，弱弱地问着，向前靠了靠，想要减少一些重量。三月的风既冷又硬，阻着我们前行。爹奋力地蹬着二八车的脚踏板，笑着摇摇头，右手移开把，捏了捏我的小手。

那是赶集的日子，三六九中的一天。集是在小城里，离我们住的乡下有二十多公里。低矮的平房散落在街道两侧，街道是局促的，时不时地被风卷起一些尘土。

平日里的小城很安静，走路的、骑车的都似蹑手蹑脚，一旦到了赶集的那一天，小城便有了喧嚣。商贩们临着街摆上了货品，多是家里所需要的床单被套、衣服裤子、锅碗瓢盆、笤帚簸箕等等。吃的品类很少，高粱饴话梅糖、呱呱糖、豆瓣糖，能引得小孩垂涎三尺。

周边的农人早早起来，齐聚在了集上。有的受了家里妇人的嘱托，采购一些日用品。有的也只是凑个热闹，什么也不买，走走看看，把摊上所有的东西都要看到眼里。

集上专辟了一大块空地买卖牛羊。哞哞声咩咩声此起彼伏，绊住了多数人的脚步，围上来，听听今年牛羊价格的行情。也有诚心实意来买的，卖主明面上不会报价，拽着买主的手，私下里比着手势，一来二去谈妥了，卖主的眼神里透着不舍，买主欢喜地牵羊离去。

爹带着我赶集，也多是买日用品，而我则贪恋胖婶家的牛肉馅饼。一到集上，爹仿佛看穿了我，先载我到胖婶的摊位，要上一个牛肉韭菜馅饼，静静地坐在旁边看着我吃。爹从未吃过，我以为他是不爱吃的，却不知他是在省钱。

虽是春寒料峭，集上却有了卖毛衫的。穿了一冬的棉袄，罩衣也已斑驳，我相中了一件橘色毛衣，喜欢得不得了，赖在摊前不走，爹拗不过我，掏了钱。那一次爹没有买回日用品，被妈好一顿数落。

集市上的那些事，终丢在了记忆里，没有生根发芽。城变大了，有了立体感，楼群高耸，车辆把街道也挤宽了，商超里应有尽有。城不再需要集，集搬离了城，落到了镇上。

金贵、丰登、兴泾等镇子，因着集，有了人气，渐渐地名了起来。城里的人会驱车到那里去赶集。或许是厌倦了冰冷的繁华，怀念起乡土气息的温暖。

赶集还是延续了旧时的日子。集市上的货品比以前多了，尤其是吃的，占了半条街，各种油炸食品、干炒类、糖果、新鲜的水果，还有炸鱼烤鸡等等，一圈走下来，手里拎着，嘴里吃着，眼里看着，吹着露天的风，也的确是惬意。摊位上都是常见的货品，对于乡下人来说却很实用，价格自是便宜。颜色最丰富的当属塑料凉鞋，现在仍活跃在集市中，想想小时候能

拥有一双塑料凉鞋，是一件多么奢侈的事情。最不起眼的便是花苗了，不仔细看，以为是在售卖草根，幸好图片标注着，才知道皆是春夏熟悉的花卉。人们路过时都会带一两棵，为家里添一道美的风景。

邻挨着卖裤子的摊位，一位戴着粉围巾的中年大姐踩着缝纫机。两三个人手里拎着新买的裤子，正在等着改裤长。

也有首饰加工的，柜上摆列着加工好的银首饰。看饰匠的手艺也有些年头，一板一眼地敲打着，外界的喧嚣似与之无关。顾客多是上了岁数仍固执于银饰的大妈，围拢在饰匠的身侧瞧望着，昔时的美好渐渐地显露出来。

集上的吃食里，麻辣烫和刀削面的摊位上坐满了慕名而来的人。平日里对环境挑三拣四的，也不管不顾了，挤在人堆里吸溜着，似是比山珍海味还要香，农家的菜饭里有着原汁原味的浓郁。

行走在集市中，心里莫名地难过。若是爹还在，我会牵着他粗糙的大手，吃遍集市上所有的美味，买遍中意的日用品，让他不再恐慌。若是能回到那时，我会把馅饼的一半留给爹，我也定会不买那件橘色的毛衣。

原来爱也能稍纵即逝，抓不到，只剩遗憾留在每每的回望中。



相宜。摄影 精靈

四季

女贞夏语

□罗通(广东东莞)

初夏，万物复苏，一抹淡雅的香气悄悄地在乡间小道上弥漫开来。这便是女贞花，以其独有的姿态，静静诉说着季节的故事。

女贞，一个听起来便带着古典韵味的名字，仿佛是古诗词中走出的佳人，温婉而坚韧。它不似春日里桃花的妖娆、樱花的绚烂，也不及荷花的高洁、牡丹的富贵，女贞以一种近乎朴素的姿态，在绿叶的掩映下，绽放出细碎而洁白的小花，宛如点点星辰散落人间，低调而纯净。

记忆中的初夏，总是伴随着女贞花的香气。那时，我还在故乡的老屋前，与祖母一同度过了无数个悠长的午后。阳光透过树梢，洒在斑驳的石板路上，光影交错间，女贞花的香味更显清新脱俗。祖母常说，女贞是坚韧之花，无论风霜雨雪，总能在每年的这个时候，准时绽放，用它那不张扬的美，装点着这片土地，也温暖着归乡人的心。

每当漫步于女贞花丛间，那些细碎的花朵似乎在低语，讲述着岁月的故事，让人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，沉浸在这一片宁静与美好之中。女贞花的香，是一种淡淡的、能渗透人心的味道，有着让人难以忘怀的魔力。那香气，如同祖母手上的老茧，粗糙中藏着温柔，简单中蕴含深情，成为我心中永恒的记忆符号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我离故乡渐行渐远，但每当初夏来临，心中那份对女贞花的思念便如潮水般涌来。它不仅是一朵花，更是连接我和故乡情感的纽带，是我心中永远的乡愁。在异乡的夜晚，闭上眼，仿佛还能闻到那股熟悉的香气，它穿越时空的阻隔，让我仿佛又回到了那个蝉鸣鸟叫、女贞花开的初夏，回到了祖母的身边。

女贞花的美，不仅仅在于它的外表，更在于它所承载的情感与记忆。它教会了我，真正的美，往往不是惊世骇俗，而是在平凡中见真章。正如我对故乡的爱，虽然平淡无奇，却深沉而持久，是无论走到哪里都无法割舍的情愫。

随感

风烟煮酒

□尤屹峰(宁夏银川)

盛春，风光明媚，景色撩人。

晨鸟刚刚啼出阳光，一缕缕白纱般的轻烟从山涧浮起，笼着小溪的梦，缱绻无限深情。

有风从远处吹来，绵软得像小孩的手，轻轻抚摸花的笑脸、人的面颊。风轻轻地撩，似乎要掀起山岚的盖头，山岚娇羞地躲闪。

深春的风烟最是撩人，也最是迷人。风和煦，烟缥缈；风温馨，烟缠绵；风如诗，烟似梦……在最宜人的季节，坐在醉人的风烟里，让人心生如梦似仙的美妙。

坐在盛春的风烟里，茗一杯茶，煮一壶酒，是否会有超然物外的惬意？

飞速发展的时代，超负荷的压力，快节奏的生

活，每个人都迈动忙乱的脚步、挺着沉重的心力，奔波艰难的生计，很少有闲暇和心情感知盛春的风烟，风烟煮酒更是一种奢侈的梦。

生计自然是人生的头等大事。但在努力谋求生计的过程中，如果能愉悦心情、劳逸结合，边拼搏边赏景，边操劳柴米油盐，边风烟品茶煮酒，人生不仅不会特别累，反而会增添许多乐趣，活出别样的境界。

风烟煮酒并非仙家的生活，它本身就是人间世俗本真的生活常态，只是我们平素没有用诗眼去观赏、没有用诗心去感悟享受而已。

让我们学会在风烟中煮茶，学会开拓和创造一种诗意人生的新境界。